

三明市体育局文件

明体〔2023〕58号

三明市体育局关于废止《三明市体育局关于规范塑胶场地建设管理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文体和旅游局：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部门关于开展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清理工作的要求，经过梳理排查，《三明市体育局关于规范塑胶场地建设管理工作的通知》（明体〔2022〕52号）中部分内容存在违反公平竞争审查标准情形，经研究决定，自即日起予以废止，不再执行。



